

监理通知回复单

工程名称：石泉县深度贫困村光伏扶贫电站建设项目 II 标段 编号：XBSD-SQGF-HF-002

致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石泉县深度贫困村光伏扶贫电站建设项目监理项目部：

我方接到贵部下发的编号为 ZHJL-SQFP-TZ-03 的监理通知单我部已悉知，现将本工程进度滞后原因上报贵部望贵部给予理解。

详细内容：

石泉县深度贫困村光伏扶贫建设项目 II 标段工程板长村和中河村联村电站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进场，进场后我部立即组织施工人员及原材料进场。原材料进场过程中受道路改造工程影响运输道路无法通行，我部立即联系业主相关人员进行协调，直至 2018 年 7 月 25 日对外交通道路才协调畅通，我部与 2018 年 7 月 25 日晚将土建材料（钢筋、水泥、砂石料）运至施工现场。

2018 年 7 月 26 日我部立即组织施工人员对板长村和中河村联村电站进行土建施工，截止今日 13-44（共 32 组）单元及 56-69（共 14 组）单元于 2018 年 8 月 18 日施工完毕。目前 45-55（共 11 组）单元地面附着物至今未清理。1-12（共 12 组）发电单元位于厂区西南侧裸露岩石区域两处无法施工（详见工程联系单 2018 联 003 号）。刘家湾村光伏电站因土地问题至今协调未果，我部无法进场施工。目前我部可施工的工作全部结束，自 2018 年 8 月 22 日至今处于窝工状态。

应业主要求，我部光伏发电设备已陆续进场，目前箱变、逆变器、通讯终端箱已运达熨斗镇。支架及电池板预计 2018 年 8 月 27 日到场。

目前板长村和中河村电站对外交通道路无法通行，“药树”绕行道路无法通行；刘家湾村电站无法进场施工。以上问题已严重影响工程进展。

请贵部尊重客观事实，协调业主单位尽快协调落实对外交通道路及刘家湾村场地征地问题，以便工程能够顺利进展，减小我部损失。

施工项目部（章）：

项目经理：王明品

日期：2018.8.26

监理项目部复查意见：

经查：因中河村道路改造，已协调相关部门，定于 8 月 20 日进行施工，故要求

该部三天内将所需材料运至施工现场，但至今未果。

附图：1. 9 月 8 日新地表附着物清理照片。

2. 刘家湾村其中一处已清理附着物照片，可以施工。

监理项目部（章）：

总/专业监理工程师：张子清

日期：2018.8.26

注 本表一式 3 份，由施工项目部填报，业主项目部、监理项目部各一份，施工项目部存 1 份。